

附件 4

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 2024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综合考核 资格审查办法

根据上级主管部门相关指示精神和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（以下简称“财科院”）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具体要求，为进一步做好招生资格审查工作，切实维护招生公平公正，保障考生切身利益，现将财科院 2024 年博士综合考核资格审查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审查时间及地点

2024 年 1 月 15 日 7:30-8:30，地点在新知大厦 218 学术报告厅外。

二、资格审查材料

考生类别	审查材料
应届生	1. 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（复印件要求正反面在同一页纸上，并于右上角注明报考专业）。 2. 准考证。 3. 有效期内学生证首页及注册页（注册完整）或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原件及复印件。 4. 《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 2024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考生诚信综合考核承诺书》。

往届生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（复印件要求正反面在同一页纸上，并于右上角注明报考专业）。 2. 准考证。 3. 硕士学位、学历证书原件及复印件。 4. 《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 2024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考生诚信综合考核承诺书》。
-----	---

注：1、获得国外或境外硕士学位的考生，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报告原件及复印件。

三、资格审查程序

1. 请提前准备“二、资格审查材料”要求的相关材料。
2. 资格审查时，**抽签决定面试顺序**。
3. 请考生提前准备好与面试陈述内容相关的 PPT，并转换成 PDF 格式，在资格审查时将文件拷贝至指定电脑，文件的命名格式如下：**报考专业+姓名+考生编号**（例：财政学张三 8160100000000000）。
4. 财科院严格进行资格审查，未按要求参加资格审查、资格审查不合格者或提供虚假资格审查材料者，取消综合考核资格。已被录取者，取消博士录取资格。已入学者取消学籍，并进行退学处理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单位名称：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

联系电话：（010）88190380 88190531 88190582

邮箱：cky_yzb@163.com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新知大厦 324 室

邮编：100142

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
研究生院招生与就业办公室
2024年1月9日